

急

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沪发改能源〔2023〕168号

关于转发《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开展新型储能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、申能集团、华能华东分公司、上海电力股份公司、华电上海分公司、上海电气、宝武集团、上海石化、高桥石化、市节能减排中心、各储能项目开发企业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》《“十四五”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》有关要求，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多元化、产业化、市场化高质量发展，支持建设新型能源体系，近日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印发了《关于开展新型储能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》（国能综通科技〔2023〕77号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。现转发你单位，请遵照《通知》要求，积

极开展新型储能技术示范项目申报工作，筛选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，形成纸质申报材料（二套），附电子光盘（一套），于2023年7月13日前加盖公章报送我委。我委将委托市节能减排中心组织开展各单位申报材料的评估工作。请市节能减排中心按程序形成评估报告，于2023年7月31日前加盖公章报送我委（一式四份）。我委将根据评估报告形成推荐意见报送国家能源局。

特此通知。

联系人：

市发展改革委能源处：吴明州（13262993310）

市节能减排中心：翟茜茜（15021266525）

传真：63584462

附件：《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开展新型储能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》

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6月27日

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6月27日印发
